

北京义翘神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股份事项前十名股东和前十名无限售条件 股东持股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义翘神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2月2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2月3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现将公司董事会公告回购股份决议的前一个交易日（即2024年2月2日）登记在册的前十名股东和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的名称、持股数量及持股比例情况公告如下：

一、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1	拉萨爱力克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65,140,056	50.42
2	QM92 LIMITED	5,968,652	4.62
3	天津义翘安元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845,000	3.75
4	苏州工业园区启华二期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3,979,102	3.08
5	谢良志	2,741,495	2.12
6	浙江清松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宁波清松恒泰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273,809	1.76

7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宝中证医疗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2,067,578	1.60
8	苏州启明融信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571,718	1.22
9	天津义翹安恒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453,500	1.13
10	天津义翹安成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930,240	0.72

注：以上股东的持股数量为合并普通账户和融资融券信用账户后总的持股数量。

二、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占无限售条件股份总数的比例（%）
1	QM92 LIMITED	5,968,652	10.21
2	苏州工业园区启华二期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3,979,102	6.81
3	天津义翹安元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120,608	5.34
4	浙江清松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宁波清松恒泰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273,809	3.89
5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宝中证医疗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2,067,578	3.54
6	苏州启明融信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571,718	2.69
7	天津义翹安恒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151,070	1.97
8	天津义翹安泰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25,983	1.24
9	天津义翹安成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94,417	1.19
10	天津义翹安和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47,996	1.11

注：以上股东的持股数量为合并普通账户和融资融券信用账户后总的持股数量。

三、备查文件

-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股东名册。

特此公告。

北京义翘神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2月7日